

## 最低工資調整 須「一年一檢」

2020年11月1日

羅佩珊

最低工資委員會正就第六個法定最低工資進行討論，據悉勞資雙方未能對最低工資水平達成共識。資方以疫下經濟不景，最低工資會觸發「漣漪效應」、「推高失業率」等，提出凍結最低工資水平。經濟不景，企業經營困難是不爭事實，但部份是源於高昂租金，以及如電力、燃料供應等的不同形式的價格壟斷。工資作為工人獲得收入的主要來源，僱主應當分擔資源再分配的第一責任。若商界欲繼續壓低工人工資來抵消經營壓力，實屬不義。

事實上，受惠於最低工資的僱員，是企業內最低薪職位，他們只佔企業整體工資成本的極小部分。根據統計處報告，去年5月至6月本港有2.12萬人正領取37.5元的最低工資，當中逾半是清潔及保安員，其餘為餐飲、零售及運輸業等基層勞工。疫症打擊經濟下，有部基層工人已被迫放無薪假或減薪，期間不但要額外花費購買防疫物資，還要應付日常開支，一旦最低工資水平凍結或下調，他們及其家庭收入會大受影響，生活質素必定有所下降。

有資方委員認為這群低收入人口不足3萬人，僅佔勞動人口的百分之0.7，提高他們的工資對就業市場影響力不大。實施法定最低工資的目的就是防止工人工資過低，既然受影響的僱員不多，他們又不是企業工資成本的主要部份，增加最低工資引致的額外成本對企業而言屬微不足道。資方憂慮最低工資引發的漣漪效應亦屬多慮。根據《2019年收入及工時按年統計調查報告》，保安及清潔、餐飲、零售和運輸業僱員的每小時市場工資中位數已遠超最低工資水平，反映增加最低工資所產生連鎖效應十分有限。反之，提升最低工資水平正是要拉近基層工人工資與市場工資的差距，讓他們享有合理工資應付生活。

在「兩年一檢」的最低工資水平調整機制下，最低工資委員會一直以滯後的數據訂出法定最低工資水平。2021年5月實施的第六個最低工資水平是根據2020年「一籃子」數據指標而釐訂。惟第六個最低工資水平實施期至2023年4月止，期間無人能預本港的經濟情況，但「兩年一檢」肯定令工友的工資調整跑輸「通脹」。2011年5月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為28元。經過四次調整，2019年5月第五個法定最低工資時薪水平為37.5元，期間法定最低工資增幅達33.9%，然而同期甲類消費物價指數的通脹率為32.3%。這顯示法定最低工資增長率僅及通脹升幅，未能實質改善基層的生活。若最低工資委員根據滯後的數據，凍結或訂定出一個「保守」的最低工資水平，最終或會削弱基層工人應付當前生活的能力。當經濟

復甦，通脹重臨之時，若基層僱員的最低工資水平未能及時調升，其購買力在下一調整前已被通脹蠶食，未能追及當下食品、租金及交通等的價格升幅。基層工友及其家庭只能默默承受，節衣縮食，以渡過經濟困境。

政府指收集數據及分析需時，實施「一年一檢」操作困難。一年一檢是世界主流的做法。英國、澳洲、新西蘭、法國、日本、南韓都是每年檢討最低工資水平。英國低薪委員會的經驗更值參考。雖然英國同樣需時完成數據分析工作，但英國低薪委員會在等候經濟數據及相關薪資調查結果期間，會考察全國不同地點及舉行聽證會去了僱員及僱主對最低工資意見及對其影響。因此低薪委員會每年撰寫報告時已掌握了勞工市場的具體實況，最後配以收集到經濟數據，便能對最低工資水平及影響作出合理的判斷及分析。按此，本港最低工資委員會應在每年實施最低工資後，立即進行公眾及行業諮詢與考察工作，而無須等待所有資料齊備才開始展開諮詢及討論。

為了簡單省時，政府的保就業計劃可以不問企業受影響程度，一刀切為企業僱主提供援助。對處於水深火熱的基層工人，政府可會感受到他們切膚之痛。下月最低工資委員會將向行政長官提交報告，特首必須做好把關角色，行使最終的決定權，在釐訂水平時須考慮工人及其家庭的基本生活需要，並須根據統計處相應非技術工人的時薪中位數，將法定最低工資時薪水平訂為 **49.4** 元，並實施法定最低工資「一年一檢」，讓工人享有合理及具尊嚴的工資，維持生計。

香港天主教勞工事務委員會 供稿